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65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星期五)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提前5日以电话、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王敏文、陈平人、吴能云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66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345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3,9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339,00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26号文同意,公司339,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7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立昂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2023年5月18日至2028年11月13日。

因“立昂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立昂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立昂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立昂转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立昂转债”于2026年6月18日完成赎回款发放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因“立昂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至772,199,373股。

综上所述,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671,373,356元变更为772,199,373元,公司股份数由671,373,356股变更为772,199,373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基于前述变动,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1,373,35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2,199,373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671,373,35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71,373,356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772,199,37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772,199,373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及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67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受让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3.6221%股权,交易底价为人民币268,893,150.68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交易能否达成以及实际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受让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瑞泓微电子”)3.6221%股权,交易底价为人民币268,893,150.68元。(以下称“本次交易”)

金瑞泓微电子为公司12英寸硅片的生产基地,具有硅单晶锭、硅研磨片、硅抛光片、硅外延片的完整工艺和生产能力,如本次交易公司完成摘牌,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对金瑞泓微电子的持股比例,增加公司在金瑞泓微电子享有的权益比重,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如本次交易公司完成摘牌,公司对金瑞泓微电子的直接持股比例由57.4403%上升至61.0624%。

本次交易最终成交价格及受让方将以北京产权交易所的规则和流程最终确认的成交价格和受让主体为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为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受让金瑞泓微电子现有股东的部分股权,不涉及金瑞泓微电子的增资、减资,因此本次交易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3月修订)》规定的关联交易,但鉴于公司董事长王敏文、副董事长陈平人、财务总监吴能云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金瑞泓微电子少数股东衢州泓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衢州泓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王敏文、陈平人、吴能云回避表决。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亦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或其他第三方同意。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卖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卖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挂牌底价(元)
1	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3.6221%股权	268,893,150.68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91310000MA1FL1TP95__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6/03/04
注册地址	上海市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142号23幢4064-3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1,000,000万元
主营业务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创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有限合伙人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份额26.8516%、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乾平涌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19.3603%、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格佳熙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14.4375%、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2.786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投创业不存在失信情况、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国投创业持有的金瑞泓微电子约3.6221%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金瑞泓微电子成立于2018年9月,为公司12英寸硅片的生产基地。国投创业为金瑞泓微电子成立时的财务投资人股东,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4、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91330800MA29UYTC8N_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成立日期	2018/09/19
注册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盘龙南路52号9幢
法定代表人	王敏文
注册资本	552,166万元
主营业务	半导体硅片、微电子材料、复合半导体材料及半导体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产品研发;数据处理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17,166万元	57.4403%
2	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100万元	9.0734%
3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50,000万元	9.0552%
4	衢州市两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万元	9.0552%
5	衢州泓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864万元	4.3219%
6	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0万元	3.6221%
7	衢州泓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36万元	2.9223%
8	衢州市绿色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15,000万元	2.7166%
9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900万元	1.7929%
合计		552,166万元	100%

3)其他信息

标的公司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者仲裁事项,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3.6221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6年1-6月/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3,268.51	671,139.00
负债总额	172,704.01	174,795.66
净资产	500,564.50	496,343.34
营业收入	61,673.15	94,071.36
净利润	4,221.16	-12,010.26

注: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指标数据为单体报表数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国投创业以公开挂牌方式定价转让金瑞泓微电子3.6221%股权,挂牌转让底价为268,893,150.68元。公司将综合挂牌价格及相关竞价结果进行摘牌。

标的资产名称	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3.6221%股权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公开挂牌方式确定□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元):/ √尚未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尚处于挂牌转让阶段,公司将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的规则和流程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参与竞价,最终是否成功成交以及成交价格、交付和过户时间等协议主要内容尚无法确定。如本次交易公司完成摘牌将按照北京产权交易所的规则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六、购买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如本次交易公司完成摘牌,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对金瑞泓微电子的持股比例,增加公司在金瑞泓微电子享有的权益比重,同时随着金瑞泓微电子12英寸硅片业务盈利能力的持续改善,也将有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或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同业竞争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本次交易能否达成以及实际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交易具体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内,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市场情况,并结合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制定、调整、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以及对接北京产权交易所办理交易手续,与挂牌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等;(2)如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或者市场条件发生变化的,有权对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材料进行必要的补充、调整和修改;(3)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结果,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4)组织公司和中介机构共同编制、补充、调整和修改本次交易的材料;(5)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批准及市场情况,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交易的具体事项,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负责本次交易方案的具体执行和实施;(6)本次交易实施后,根据本次交易的实施结果,办理标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资产过户等相关手续;(7)前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能否达成以及实际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68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吴能云先生提交的辞任报告,为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相关规定,吴能云先生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吴能云先生的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辞任后吴能云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能云	董事会秘书	2026年10月9日	2027年8月2日	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要求,进行职务调整	是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吴能云先生的辞任报告,为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相关规定,吴能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吴能云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能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03,717股,其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其所持有的股份,除需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以外,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能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在公司资本运作、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吴能云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张久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久海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董事会秘书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四、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张久海先生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认为张久海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同意将聘任张久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0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张久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张久海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备案。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附件:张久海先生简历

张久海,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至2000年任上海智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00年至2007年历任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研究部副经理,2007年至2014年任上海金瑞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总监,2014年至2026年9月任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截至目前张久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69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哲翔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增聘后公司共有两名证券事务代表,分别为李志鹏先生、王哲翔女士,共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

王哲翔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王哲翔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志鹏、王哲翔

联系地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号大街199号

联系电话:0571-86597207

电子邮箱:lizhipeng@li-on.com、wangzhexiang@li-on.com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附件:王哲翔女士简历

王哲翔,女,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助理,后历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深圳鼎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等。现任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负责人。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70

债券代码:111010 债券简称:立昂转债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	105,000万元	77,200万元	不适用	否
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74,500万元	不适用	否
金瑞泓微电子(嘉兴)有限公司	5,000万元	23,200万元	不适用	否
金瑞泓昂芯微电子(嘉兴)有限公司	30,000万元	1,000万元	不适用	否
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000万元	112,841.19万元	不适用	否
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21,500万元	12,323.59万元	不适用	否
海宁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11,000万元	61,905.05万元	不适用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376,067.83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2.24(不含本次)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对资金的需求,2026年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昂微”)新增对子公司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瑞泓微电子”)、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金瑞泓”)、金瑞泓微电子(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金瑞泓”)、金瑞泓昂芯微电子(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瑞泓昂芯”)、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金瑞泓”)、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东芯”)、海宁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东芯”)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本次新增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21,500.00万元。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1.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立昂微	金瑞泓微电子	87.55%	25.65%	77,200万元	105,000万元	9.79%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否
立昂微	衢州金瑞泓	100.00%	36.41%	74,500万元	20,000万元	1.87%		否	否
立昂微	嘉兴金瑞泓	87.55%	60.13%	23,200万元	5,000万元	0.47%		否	否
立昂微	金瑞泓昂芯	87.55%	18.43%	1,000万元	30,000万元	2.80%		否	否
立昂微	浙江金瑞泓	100.00%	41.01%	112,841.19万元	29,000万元	2.70%		否	否
立昂微	海宁东芯	63.83%	61.32%	61,905.05万元	11,000万元	1.03%		否	否
2.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立昂微	立昂东芯	85.02%	103.47%	12,323.59万元	21,500万元	2.01%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否

1.在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不超过本次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新合并的全资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上述额度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的新增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签署担保协议发生的金额为准。

2.前述资产负债率数据为单体报表数。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金瑞泓微电子	控股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有57.4403%的股权,公司通过协议安排确认远明股权收购义务相应享有20.8271%的股权,子公司浙江金瑞泓持有9.0734%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立昂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0.2133%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87.5541%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12.4459%的股权	91330800MA29UYTC8N
法人	衢州金瑞泓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91330800MA28FB739U
法人	嘉兴金瑞泓	控股子公司	公司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金瑞泓微电子87.5541%的股权,金瑞泓微电子直接持有嘉兴金瑞泓99.9945%的股权,立昂半导体持有嘉兴金瑞泓0.0055%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嘉兴金瑞泓87.5541%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12.4459%的股权	91330402MA2BCG149P
法人	金瑞泓昂芯	控股子公司	公司间接持有嘉兴金瑞泓87.5541%的股权,嘉兴金瑞泓持有金瑞泓昂芯100.00%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金瑞泓昂芯87.5541%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12.4459%的股权	91330402MAE9BF9GXM
法人	浙江金瑞泓	全资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有浙江金瑞泓99.9657%的股权,子公司立昂半导体持有浙江金瑞泓0.0443%的股权	91330200720492620
法人	立昂东芯	控股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有83.6223%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立昂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1.3988%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85.0211%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14.9789%的股权	91330101MA27WBYG98
法人	海宁东芯	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有立昂东芯85.0211%的股权,立昂东芯持有海宁东芯75.0751%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海宁东芯63.8297%的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36.1703%的股权	91330481MA2JFTAN0G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金瑞泓微电子	673,268.51	172,704.01	500,564.50	61,673.15	4,221.16	671,139.00	174,795.66	496,343.34	94,071.36	-12,010.26
衢州金瑞泓	480,800.46	175,058.17	305,742.29	90,126.46	5,675.52	462,457.24	162,390.47	300,066.77	168,031.01	11,600.87
嘉兴金瑞泓	277,369.51	166,769.79	110,599.72	12,562.37	-5,900.04	289,972.05	173,472.29	116,499.76	17,717.15	-24,282.69
金瑞泓昂芯	7,309.82	1,347.45	5,962.37	95.12	-17.89	7,289.47	1,309.21	5,980.26	24.18	-19.73
浙江金瑞泓	419,817.56	172,146.70	247,670.86	92,267.94	10,481.07	392,009.92	154,820.14	237,189.78	168,537.83	16,237.88
立昂东芯	156,033.22	161,441.66	-5,408.44	18,128.78	-3,946.78	153,549.93	155,011.60	-1,461.67	35,291.21	-146.59
海宁东芯	143,750.68	88,140.88	55,609.80	2,094.82	-4,149.25	150,055.43	90,296.38	59,759.05	5,000.81	-5,216.43

注: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数据均为单体报表数。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订具体的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金额将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每笔担保金额和担保期间将根据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是用于保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本次被担保方目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6,067.83万元,为控股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76,067.83万元,公司为除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单位的担保余额为0,公司合计担保余额376,067.8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24%。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71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26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五楼行政会议室(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号大街199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26日

至2026年10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新增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26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58	立昂微	2026/10/2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需按照以下方式准备相应材料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